关于增补工程建设群众性质量管理小组

评审专家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推动我市工程建设群众性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持续健康发展,更好地适应行业发展的新形势，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。进一步保证我市工程建设群众性质量管理小组评审工作科学、公正、公平地开展，我会决定增补一批优秀的质量管理小组评审专家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 一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热爱质量管理小组工作，有很强的事业心和敬业精神；

（二）从事质量管理工作15年以上，高级（含）以上职称，具有较高的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理论水平和实践经验；

（三）具有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中级（含）以上诊断师资格证书，且证书在有效期内；

（四）推荐单位应为烟台市建筑业联合会会员。

二、申报资料

（一）工程建设群众性质量管理小组评审专家申报表（附件1）；

（二）身份证和职称证复印件；

（三）质量管理小组活动诊断师资格证书和注册证书复印件；

以上资料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，电子版拷贝U盘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请推荐单位于2018年1月19日前将申报资料的纸质版、电子版报到市局质安科（姜志军科长）审核后，送至烟台市建筑业联合会。

烟台市建筑业联合会

2017年12月28日

附件1：

工程建设群众性质量管理小组评审专家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民族 |  |
| 年 龄 |  | 职 称 |  | 职务 |  |
| 从事专业 |  | 诊断师证书编号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本人所在单位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
| 主要工作经历及业绩（限300字） |
| 参加质量管理小组活动诊断师培训情况 |
| 所在单位意见 （公章） |